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Medical And Health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9)

**自願公告**  
**有關與WEED ME INC.**  
**訂立工業大麻合作意向書**

本公告由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初，本公司與Weed Me Inc.(「Weed Me」)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之合作意向書(「意向書」)。根據意向書，本公司有意(i)收購Weed Me若干股權(「潛在收購事項」)；(ii)與Weed Me就老年人業務展開戰略合作，其中包括，研究利用工業大麻提取物治療阿茲海默症；及(iii)邀請Weed Me管理層加入本集團。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Weed Me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有關WEED ME之資料**

Weed Me成立於二零一六年，目前擁有加拿大衛生部頒發的工業大麻種植、加工及醫療用途銷售許可證。Weed Me主營生產及銷售工業大麻相關的優質消費品和醫療用途提取物。Weed Me結合先進的工業大麻種植和提取技術，正在工業大麻產業中建立領導地位。同時，它擁有20,000平方英尺的高品質室內種植業務和2英畝用於擴展業務的鄰近土地。

## 訂立意向書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養老、醫療及健康相關之服務及產品。

本公司一直尋找合適的商機，以豐富其業務，開拓更多收入來源，為其股東增值。隨著工業大麻在全球各地相繼合法化，該業務未來前景擴闊，董事會相信，工業大麻於醫療及保健產品之應用將會扮演越趨重要的角色，鑒於本集團之業務涵蓋養老、醫療及體育，故此Weed Me提供的服務及產品，能與本集團相關業務產生協同效益及有助本集團捕捉上述的商機。

考慮到(其中包括)：(i) Weed Me預計帶來的利潤及現金流；(ii) Weed Me業務的增長潛力；(iii)與本集團業務的潛在協同效益；及(iv)潛在收購事項與本集團整體拓展策略一致，董事相信，意向書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潛在收購事項之條款及條件仍處磋商階段，且概無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根據上市規則，倘潛在收購事項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祝仕興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祝仕興先生、劉學恒先生、顧善超先生、蕭健偉先生、胡湘麒先生、王正春先生及張景明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康仕學先生、趙剛先生、謝文杰先生、吳永新先生及張運周先生。